

安庆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 安庆市教育体育局文件 安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教体职成〔2021〕30号

关于切实做好安庆职业教育集团 2021年招生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（体育）局，职教集团成员学校：

为贯彻落实《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》（国发〔2019〕4号）和《安庆市人民政府关于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的实施意见》（宜政秘〔2018〕171号），加速加倍培养高素质技工人才，按照《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高职院校面向中职毕业生扩招工作的通知》（皖教秘高〔2020〕28号）要求，经市政府同意，现就做好安庆职业教育集团2021年招生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总体目标

2021年集团职业院校招生规模增长10%，总招生计划13000人。其中，中职招生8000人、高职招生5000人。集团市区院校计划招生7000人，其中高职5000人、中职（安庆技师学院）2000人。集团县（市）域中职学校计划招生6000人。

二、工作举措

1. 明确责任主体，形成工作合力。各县（市、区）要统一思想，明确责任，大力支持安庆职业教育集团招生工作，鼓励本县（市、区）学生进入集团成员院校学习。

2. 统筹发挥集团办学优势，拓展生源渠道。集团根据安庆首位产业发展需要调整院系，优化专业设置，整合教育资源，推进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。集团内职业院校要加强中高职衔接协作，拓展“3+2”和“五年一贯制”培养规模，发挥集团化办学的招生优势。

3. 发挥企业主体作用，深化校企合作。支持有需求的规上企业积极推行以“招工即招生、入厂即入校、校企双师联合培养”为特征的“现代新型学徒制”试点工作，在解决企业用工需求的同时，也解决职业院校的招生需求，形成校企“双赢”局面。

4. 建立激励机制，激发招生动力。2021年职教集团的招生奖励继续按照《安庆市人民政府关于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的实施意见》的相关规定执行，招生奖励所需经费开支由同级财政支出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1. 加大考核力度。压实各县（市）区的责任，将落实“职普比”大体相当要求与完成集团院校招生任务纳入2021年对各县（市）区党委、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的考核。

2. 强化督导工作。市政府教育督导办公室对高中阶段招生工作定期进行定期督导。加强对普高“线下”学生流动的管理力度，强化生源学校的主体责任，确保学生合理分流。严肃查处高中阶段招生中的各种违规行为，促进高中阶段各类教

育健康有序发展。

附件：安庆职教集团成员学校 2021 年招生任务安排

安庆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

安庆市教育体育局

安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1年3月17日



附件:

安庆职教集团成员学校 2021 年招生任务安排表

	集团院校	高职招生任务数 (人)		中职招生任务数(人)	合计
		三年制 专科	3+2 专 科		
城区	安庆职业技术学院	3600	400		4000
	安庆工业学校	/	/	650	650
	安庆电大(建筑工程学校)	/	/	100	100
	安庆技师学院(本部、东升校区)	/	/	750	750
	安徽理工学校	500	/	250	750
	安徽化工学校	500	/	250	750
	小计	4600	400	2000	7000
县 (市)	江淮工业学校	/	40	500	500
	安庆宜城科技学校	/	40	600	600
	安徽天柱山旅游学校	/	40	700	700
	安庆大别山科技学校	/	40	800	800
	太湖职业技术学校	/	40	600	600
	安庆皖江中等专业学校	/	40	800	800
	宿松中德职业技术学校	/	40	700	700
	安庆文都科技学校	/	40	300	300
	桐城中华职业学校		40	400	400
	桐城海峡高级技工学校		40	600	600
	小计	/	400	6000	6000
	合计	4600	400	8000	13000

注：“3+2”系指安庆职业技术学院与各县(市)骨干中职学校联办三二分段五年制高职专科班。